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飞拓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0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六楼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刘肇怀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通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》。

《英飞拓：关于取消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5）详见2023年12月22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董事长刘肇怀先生和副董事长张衍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》。

《英飞拓：关于取消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

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6）详见 2023 年 12 月 22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董事长刘肇怀先生和副董事长张衍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2 日